

国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深圳市倍轻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意见

国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投证券”、“保荐机构”）作为深圳市倍轻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倍轻松”、“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持续督导阶段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市倍轻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对倍轻松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了审慎核查，核查的具体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时间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深圳市倍轻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1965号），公司首次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541万股，每股面值1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27.40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422,234,000.00元，扣除承销及保荐费用、发行登记费以及其他发行费用共计人民币63,323,585.91元后，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358,910,414.09元。上述资金已于2021年7月9日全部到位，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天健验【2021】3-43号验资报告。募集资金到账后，已全部存放于公司开设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内，公司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

（二）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明细如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序号	金 额
募集资金净额		A	35,891.04
截至期初累计发生额	项目投入	B1	24,563.68
	利息收入净额	B2	570.40
本期发生额	项目投入	C1	3,486.08
	利息收入净额	C2	289.51
截至期末累计发生额	项目投入	D1=B1+C1	28,049.76
	利息收入净额	D2=B2+C2	859.91
应结余募集资金		E=A-D1+D2	8,701.19
实际结余募集资金		F	8,701.19
差异		G=E-F	0.00

二、募集资金存放与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号）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2023年12月修订）》（上证发〔2023〕194号）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深圳市倍轻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根据《管理办法》，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连同保荐机构国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21年10月28日分别与与建设银行罗湖支行、2021年7月12日与民生银行桃园支行、2021年7月12日与招商银行四海支行、2021年7月12日与浦发银行深圳分行、2021年10月13日与招商银行广州万博支行、2021年10月13日与招商银行武汉雄楚支行、2021年11月1日建设银行北京永安支行、2021年10月15日与招行上海虹桥天地支行、2021年10月14日与招行西安朝阳门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三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公司共有11个募集资金专户，募集资金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元

银行名称	银行帐号	募集资金余额 (注1)	备注
招商银行四海支行	755913787510503	0.07	
建设银行罗湖支行	44250100002800003144	17,048,616.72	项目节余补充流动资金(注2)
民生银行桃园支行	633140691	24,528,616.57	
浦发银行深圳滨海支行	79190078801400002186	25,376,578.27	将节余募集资金留存募集资金专户(注2)
建设银行罗湖支行	44250100002800003209	0.00	
招商银行广州万博支行	120918656410660	0.00	
招商银行武汉楚雄支行	12790621740618	0.00	
建设银行北京光华支行	11050162530000001177	15.00	项目节余补充流动资金(注2)
招商银行上海虹桥天地支行	755951173810502	0.00	
招商银行西安朝阳门支行	129913047610919	0.00	
建设银行罗湖支行	44250100002800003242	58,025.06	
合计		67,011,851.69	

注1：募集资金账户结余余额87,011,851.69元与募集资金专户存储67,011,851.69元差异20,000,000.00元，系公司为了提高资金的收益，利用暂未使用的闲置资金购买大额存单产品所致。大额存单具体明细如下：

产品类型	购买日期	产品名称	金额 (万元)	终止日期	截至期末 是否赎回	受托机构 名称
固定收益类非保本净值型	2022/6/20	大额存单(可转让)	2,000.00	2025//6/20	否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桃园支行
合计	--	--	2,000.00	--	--	--

注2：公司于2024年12月23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留存募集资金专户及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将“信息化升级建设项目”与“营销网络建设项目”进行结项。其中“营销网络建设项目”节余募集资金拟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信息化升级建设项目”

的节余募集资金公司后续将根据自身发展规划及实际生产经营需要，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围绕主营业务，合理规划、妥善安排使用计划。截至2024年12月31日，营销网络建设项目节余尚未转出补充流动资金。

三、2024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详见“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出现异常情况的说明

2024年度，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出现异常情况。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研发中心升级建设项目不直接产生利润，不进行单独财务评价。本项目实施完成后，效益主要体现为公司整体研发能力和技术水平的大幅提高，有利于公司开发新产品，创造新的利润增长点，提高公司的整体核心竞争力，为公司带来潜在经济效益。

信息化升级建设项目建设完成并投入运行后，信息系统本身不直接产生经济收入，但将大幅度提高公司决策能力和运营管理效率，提升信息、数据收集和分析能力，强化业务操作透明度和公司监管纵深，为公司业务高速发展提供强力支撑。

补充营运资金项目不仅为公司主营业务的发展提供了必要的资金保证，而且将有利于公司扩大业务规模，减少财务费用，优化公司财务结构，从而提高公司的市场竞争力，无法单独核算效益。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2024年度，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项目发生变更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2024年度，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均投向所承诺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的情形。

六、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保荐代表人通过资料审阅、访谈沟通等多种方式，对倍轻松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及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情况进行了核查，主要包括：查阅公司募集资金存放银行对账单、中介机构相关报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相关公告等资料，并与公司相关人员沟通交流等。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2024年度，倍轻松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规和文件的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并及时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与披露情况一致。

（以下无正文）

附件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35,891.04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486.08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8,049.76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承诺投资 项目	是否已 变更项目（含 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 承诺投资 总额	调整后 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 诺投入金额 （1）	本年度 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 累计投入 金额 （2）	截至期末累计 投入金额与承 诺投入金额的 差额 （3）=（2）-（1）	截至期末 投入进度 （%） （4）=（2）/（1） （注 1）	项目达到 预定可使 用状态日 期	本年度实 现的效益	是否 达到 预计 效益	项目 可行 性是 否发 生重 大变 化
营销网络建设项 目（注 2）	否	27,862.02	15,089.96	15,089.96	738.87	13,517.83	-1,572.13	100.00	已达到	-1,718.92	否	否
研发中心升级建 设项目	否	8,801.08	8,801.08	8,801.08	2,208.81	4,794.04	-4,007.04	54.47	2025 年 12 月	不适用	不 适 用	否
信息化升级建设 项目（注 2）	否	5,010.00	4,000.00	4,000.00	538.40	1,737.89	-2,262.11	100.00	已达到	不适用	不 适 用	否
补充营运资金	否	8,000.00	8,000.00	8,000.00		8,000.00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 用	否
合 计	—	49,673.10	35,891.04	35,891.04	3,486.08	28,049.76	-7,841.28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项目）	延期项目主要为研发中心升级建设项目：公司研发中心升级建设项目实际达到预定使用状态时间延迟到 2025 年 12 月。主要原因如下：1、基于公司研发项目规划以及风险考量，公司谨慎使用募集资金。考虑到前期研发项目论证等阶段风险较高，公司谨慎使用募集资金，因此募集资金投入占整体研发投入比例较少。2024 年、2025 年公司研发中心升级建设项目逐渐进入中后期阶段，整体研发投入将逐渐增加，同时募集资金投入占比也将逐渐增加。以上募集资金的谨慎使用原则，有效降低了募集资金的投资风险，保护了全体股东利益。2、基于公司研发项目的规划，公司调整了“研发中心升级建设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结构。为响应行业发展和市场需求，坚持现有精品战略，布局前沿和基础研究，进一步提高公司技术服务能力和竞争优势，公司计划了更多资源进入相关创新研发课题研究，并已于 2023 年 11 月 8 日审议通过了将研发课题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由 3,200.00 万元增加至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5,700.00 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1 月 9 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深圳市倍轻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及调整的公告》）。截至 2024 年 11 月 30 日，研发课题费项目已实际投入 2,879.75 万元。现计划进一步将“研发中心升级建设项目”延期一年，以便支持公司更多创新研发课题研究。综上因素，公司募投项目实际达到预定使用状态时间需要延迟到 2025 年 12 月。在此之前各研发项目将会在确定方向下加速推进，提升募集资金使用效率。 除此之外，公司营销网络建设项目及信息化升级建设项目均已达到预计可使用状态，并已于 2024 年 12 月 23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留存募集资金专户及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其中营销网络建设项目节余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信息化升级建设项目”的节余募集资金后续将根据自身发展规划及实际生产经营需要，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围绕主营业务，合理规划、妥善安排使用计划。节余募集资金将继续留存募集资金专户，待全部投入主营业务后，再办理相关募集资金专户销户手续，公司与保荐机构、开户银行签署的相关监管协议随之终止。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4 年度，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形。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的情况	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3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与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使用的情况下，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1 亿元（含本数，下同）的闲置募集资金和不超过人民币 3 亿元（含本数，下同）的闲置自有资金适时进行现金管理。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使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金额为 2,000 万元，即：2022 年 6 月 20 日，购买民生银行桃园支行发行的“大额存单（可转让）”2,000 万元，年化收益率为 3.3%，到期日为 2025 年 6 月 20 日。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信息化升级建设项目”已结项，共计结余募集资金 2,537.65 万元。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公司在确保项目建设质量的前提下审慎使用募集资金；在保证项目质量和控制实施风险的前提下，尽可能的对项目各细项采取了更加节约成本与费用的替代方案，加强了项目建设各个环节费用的管控和监督，对各项资源的合理调度和优化配置的一系列措施大大降低了项目的成本和费用，形成了资金结余；少部分项目目标的调整优化，也导致资金结余的产生。公司将部分暂时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获得了一定的收益，同时募集资金存放期间也产生了一定的存款利息收入。 “营销网络建设项目”已结项。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共计结余募集资金 1,704.86 万元。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公司严格遵循募集资金使用的相关规定，并结合项目的实际需求，秉承合理、节约、有效的原则，确保项目建设质量的前提下审慎使用募集资金，从而形成一定的募集资金结余。此外，为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在确保不影响公司募投项目建设实施、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和保证安全的情况下，公司将部分暂时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获得了一定的收益，同时募集资金存放期间也产生了一定的存款利息收入。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23 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公司将“研发中心升级建设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延期至 2025 年 12 月。同时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留存募集资金专户及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将“信息化升级建设项目”与“营销网络建设项目”进行结项。其中“营销网络建设项目”节余募集资金拟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信息化升级建设项目”的节余募集资金公司后续将根据自身发展规划及实际生产经营需要，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围绕主营业务，合理规划、妥善安排使用计划。

注 1：营销网络建设项目与信息化升级建设项目截至期末投入进度计算为 100%系项目结项所致；

注 2：公司将“信息化升级建设项目”予以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留存集资金专户；公司将“营销网络建设项目”予以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注 3：2024 年度，营销网络建设项目贡献的收入为 11,787.99 万元，相应的成本、费用分别为 2,989.00 万元和 10,517.91 万元，项目收益为-1,718.92 万元，未达到公司预计收益，主要系：（1）可研报告预测营销网络建设项目达到预计可使用状态时，募集资金累计投入门店数量为 248 家，但由于受到宏观经济的影响以及公司未募足相应资金而减少营销网络建设项目的投入影响，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实际用募集资金累计投入门店数量为 119 家，低于可研报告预测投入门店数量，相应营销网络建设项目实际贡献收入以及收益有所减少；（2）公司直营门店承载产品体验和品牌露出、导流等功能，主要建设在机场、高铁站以及大型的商场等人流量较多的场所，所售产品平均单价相对较高。由于受宏观经济波动的影响，国内机场、高铁站以及大型的商场门店的客流量有所下降，导致公司自营门店实际贡献收入以及收益有所减少。

（本页无正文，为《国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深圳市倍轻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意见》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签字：

翟平平

翟平平

张双

张双

